

# 財務委員會討論文件

2013 年 12 月 20 日

## 獎券基金

### 總目 341 – 非經常補助金

請各委員批准從獎券基金撥款 4,065 萬元，用以支付在市區重建局深水埗海壇街、桂林街和北河街發展項目中，設立康復及安老服務設施的建築費用。

## 問題

我們需要為殘疾兒童提供更多學前康復服務，以及為長者提供更多安老服務，以應付日益增加的需求。

## 建議

2. 社會福利署(下稱「社署」)署長建議從獎券基金撥款 4,065 萬元，用以支付在市區重建局(下稱「市建局」)深水埗海壇街、桂林街和北河街(下稱「有關地點」)的發展項目中，興建一間提供 60 個名額的特殊幼兒中心暨 60 個名額的早期教育及訓練中心、一間提供 48 個名額的長者日間護理中心，以及一間長者鄰舍中心附屬場地的建築費用。勞工及福利局局長和獎券基金諮詢委員會支持這項建議。

## 理由

3. 市建局在有關地點的發展項目用地面積約為 7 513 平方米，其位置  
附件1 圖載於附件 1。該用地將以換地方式批予市建局作重建用途，以發展新的住宅、商業及政府設施，以及公共休憩地方。政府將在有關換地條款內註明，市建局須在該用地興建具基本設施的處所，包括上文

第 2 段所述擬建的特殊幼兒中心暨早期教育及訓練中心、長者日間護理中心及長者鄰舍中心附屬場地，以及相關輔助設施<sup>1</sup>。

4. 發展項目地點 A(如附件 1 所示)的住宅樓宇平台 1 樓至 3 樓會設置有關福利設施。市建局會根據政府所訂的規格要求，負責設計及興建有關設施。在工程完成和達致政府滿意的程度後，社署會接管有關的福利設施，並安排合適的非政府機構營運、管理及維修保養該等設施。

5. 擬建的特殊幼兒中心暨早期教育及訓練中心位於 3 樓及部分 2 樓樓層，淨作業樓面面積為 511 平方米，將提供 120 個資助服務名額(即 60 個特殊幼兒中心名額和 60 個早期教育及訓練中心名額)。在建築工程完成後，社署會就特殊幼兒中心暨早期教育及訓練中心的承辦權，邀請非政府機構遞交承辦計劃書。社署會以服務質素為本的方式，選取合適的營辦機構。

6. 擬撥作長者日間護理中心使用的地方位於 1 樓，淨作業樓面面積為 303 平方米，將用以重置及擴展位於深水埗麗安邨的香港基督教女青年會林護長者日間護理中心。該中心現提供 44 個服務名額，淨作業樓面總面積為 142 平方米，低於提供 44 個服務名額的長者日間護理中心的標準面積(即 286 平方米)。中心在有關地點重置後，會提供 48 個長者日間護理服務名額，以善用所增加的淨作業樓面面積。

7. 擬撥作長者鄰舍中心使用的地方位於 2 樓，淨作業樓面面積為 132 平方米，將用作香港基督教女青年會現有長者鄰舍中心的附屬場地。該長者鄰舍中心現位於元州街市政大廈，淨作業樓面面積為 171 平方米，低於長者鄰舍中心的標準面積(即 303 平方米)。在設立附屬場地後，該中心的淨作業樓面總面積將為 303 平方米(即標準面積)，因此會提供較寬敞的服務空間。

8. 政府預計會在 2014 年第一季與市建局簽立換地批約，批約會註明建造擬議福利服務設施的條件和財務安排。市建局隨後會展開建造工程。如財務委員會(下稱「財委會」)批准本文件的建議，我們會明確地通知市建局，其獲發還用於建築特殊幼兒中心暨早期教育及訓練中心、長者日間護理中心及長者鄰舍中心附屬場地的費用，將會以擬議

---

<sup>1</sup> 這些設施包括 2 部升降機(1 部供長者日間護理中心專用，另 1 部供所有擬建的福利設施共用)，1 個供特殊幼兒中心暨早期教育及訓練中心專用的泊車位，以及 2 個供長者日間護理中心專用的泊車位。

的獎券基金撥款 4,065 萬元為上限。整個發展項目預計在 2019-20 年度竣工。具基本設施處所的建築工程完成後，有關的非政府機構會裝修特殊幼兒中心暨早期教育及訓練中心、長者日間護理中心及長者鄰舍中心附屬場地，以提供附件 2 所載的設施。計及整個發展項目所需的建築時間，預計上述 3 個服務單位將在 2020-21 年度投入服務。

## 對財政的影響

### 建設費用預算

9. 本文件所申請的 4,065 萬元撥款，為擬建具基本設施的特殊幼兒中心暨早期教育及訓練中心、長者日間護理中心及長者鄰舍中心附屬場地及相關輔助設施的預算建築費用。這是建築署按建築樓面面積及擬建福利設施的技術要求估算出來的。有關預算費用的分項數字如下—

	款額 (百萬元)		
	特殊幼兒中心 暨早期教育 及訓練中心	長者日間 護理中心	長者 鄰舍中心 附屬場地
(a) 建築費用 (按 2013 年第三季價格水平計算)	13.66	9.14	3.10
(b) 專業 / 監督費 (約為(a)項的 12.5%)	1.71	1.14	0.39
(c) 物價調整因素預留的 準備金	6.07	4.06	1.38
<b>總計</b>	<b>21.44</b>	<b>14.34</b>	<b>4.87</b>
<b>預算費用總額</b>		<b>40.65</b>	

市建局在完成建築工程並達到令政府滿意的程度後，會獲發還實際建築費用或上述金額，兩者以較少者為準。

10. 至於擬建福利設施的裝修及購置家具和設備的費用，將會在建築工程接近竣工時，按既定機制另行向獎券基金申請撥款。

### 經常性財政影響

11. 營辦有關的特殊幼兒中心暨早期教育及訓練中心、長者日間護理中心及長者鄰舍中心附屬場地所需的額外經常撥款(包括個人薪酬、其他費用、發還有關的差餉和地租),在減去服務使用者繳費收入(如適用)後,預計合共為 1,153 萬 9,000 元。此經常撥款預算是根據有關福利設施現時的估計人手編制計算出來的。擬建項目所需的經常撥款將會列入相關年度的預算草案內。

### 公眾諮詢

12. 市建局已在 2009 年 9 月就海壇街、桂林街和北河街的發展項目(包括擬建的福利設施)徵詢深水埗區議會的意見。深水埗區議會對建議並無異議。2013 年 11 月 11 日,我們也就在有關地點興建福利設施的建議,徵詢立法會福利事務委員會的意見,並獲得委員會支持。

### 背景

#### 學前康復服務

13. 政府的政策目標,是為初生至 6 歲的殘疾兒童或可能成為殘疾的兒童,提供有助身心發展和提升社交能力的早期介入服務,從而提高他們入讀普通學校和參與日常活動的機會,並協助家人應付其特別需要。

14. 現時,政府為有特殊需要的兒童提供全面的學前康復服務,當中包括由特殊幼兒中心及早期教育及訓練中心所提供的服務。特殊幼兒中心為年齡介乎 2 至 6 歲的中度或嚴重殘疾兒童提供服務,旨在發展這些兒童的基本體能和智力、感官肌能、認知、溝通、社交和自我照顧的能力,以協助他們由學前教育順利過渡至小學教育。早期教育及訓練中心為初生至 6 歲的殘疾兒童提供服務,目標是透過提供支援和協助,幫助家長接納、了解、照顧和訓練殘疾兒童,從而盡量提升他們的發展功能。有關特殊幼兒中心及早期教育及訓練中心的現有服務

附件 3 名額及輪候人數載於附件 3。

15. 政府一直不斷增加學前康復服務的名額。現時，學前康復服務的總服務名額為 6 245 個<sup>2</sup>。在 2013-14 的餘下期間至 2017-18 年度，社署已預留用地提供約 1 200 個新增名額，當中 607 個會在 2013-14 年度的餘下期間陸續投入服務。我們仍會繼續積極物色其他用地以增加名額，應付需求。

### *長者日間照顧及社區支援服務*

16. 為配合「居家安老」的政策，社署透過不同類別的資助社區照顧及支援服務，照顧長者及其護老者的各方面需要，並提升長者的生活質素，以協助他們盡量留在社區安享晚年。其中，長者日間護理中心／單位為體弱長者提供日間護理服務，包括個人照顧及護理服務、康復運動、膳食服務和往返中心的接載服務等。目前，全港共有 66 間長者日間護理中心／單位，為約 3 700 名長者(包括約 2 150 名全時段服務使用者和約 1 550 名部分時間服務使用者)提供服務，而輪候服務的長者約有 1 660 人。社署預計在 2013-14 年度的餘下期間，約有 180 個新增的日間護理服務名額會投入服務。此外，政府會增設 100 個日間護理服務名額，並於 2014-15 至 2015-16 年度陸續投入服務。同時，政府會延長新的長者日間護理中心／單位的服務時間。

17. 透過長者鄰舍中心，我們為長者提供一系列全面和便捷的支援服務，包括教育及發展活動、轉介及輔導服務和護老者支援服務等，目的是讓長者可在社區過着健康、受尊重及有尊嚴的生活，並鼓勵他們積極參與及貢獻社會。目前，全港共有 118 間長者鄰舍中心，為約 90 000 名長者會員及其護老者提供服務。在 2013-14 年度的餘下期間，會有 1 間新的長者鄰舍中心投入運作，預計最少可為 600 名長者會員及其護老者提供服務。

---

<sup>2</sup> 這些服務名額包括 1 757 個由特殊幼兒中心提供的名額、2 628 個由早期教育及訓練中心提供的名額，以及 1 860 個在幼稚園暨幼兒中心兼收弱能兒童計劃下提供的名額。

*社會福利設施工程費用的撥款*

18. 社會福利設施的建築及裝修工程費用，以及購置設施獲資助部分的家具和設備的費用，均會由獎券基金資助。根據《政府獎券條例》(第 334 章)第 6(4)條，財政司司長有權批准由獎券基金撥款資助發展社會福利服務。按既定的做法，由於擬建福利設施每年涉及的經常性財政影響估計超過 1,000 萬元(詳情載於上文第 11 段)，我們現提請財委會批准這項建議。

19. 我們在 2013 年 10 月以傳閱文件方式獲獎券基金諮詢委員會通過上述建議，從獎券基金撥款 4,065 萬元，以便在有關地點的市建局發展項目中興建擬議的康復及安老服務設施。獎券基金諮詢委員會的委員名單和職權範圍載於附件 4。

附件 4

-----

勞工及福利局  
2013 年 12 月

市區重建局深水埗海壇街、桂林街及北河街發展項目

位置圖



市區重建局深水埗海壇街、桂林街及北河街發展項目  
擬議康復及安老服務處所的設施

*提供 60 個名額的特殊幼兒中心暨 60 個名額的早期教育及訓練中心的設施*

活動室／訓練室  
治療室／特別室  
會客室  
觀察室  
診療室  
訓練教具改裝區及貯物室  
廚房及食物貯藏室  
洗衣房  
普通貯物室  
兒童及職員洗手間  
職員更衣室  
總務室／職員室  
接待處／等候處

*提供 48 個名額的長者日間護理中心的設施*

休息室  
餐廳／活動室／膳食供應處  
物理治療室／訓練室  
多元感觀設備室  
診症室／護士當值室／護理室  
會客室  
洗衣房／工作室  
浴室／洗手間  
普通貯物室  
職員更衣室  
辦事處  
接待處



*長者鄰舍中心附屬場地的設施*

接待處

1 號活動室

2 號活動室

團體活動室

休息室

護老者支援及資源室

辦事處

義工室

貯物室

洗手間

-----

學前康復服務名額及輪候人數  
(截至 2013 年 10 月)

服務類別	服務名額	輪候名單上的 申請人數
特殊幼兒中心	1 757	1 017
早期教育及訓練中心	2 628	3 364

-----

獎券基金諮詢委員會

委員名單

(2013 年 9 月 1 日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

	<u>姓名</u>	<u>專業背景</u>
主席：	葉文娟女士	社會福利署署長
委員：	陳偉明先生	荃灣區議會議員
	鄭偉雄先生	建諾測量師行有限公司董事
	林靜雯教授	香港中文大學社會工作學系 副系主任
	梁世民醫生	香港牙醫學會會長
	盧懿杏女士	中西區區議會議員
	馬錦華先生	長者安居協會委員
	文孔義先生	香港聖公會福利協會副總幹事
	蒙美玲教授	香港中文大學系統工程與工程 管理學系系主任
	孫勵生先生	香港基督教服務處總幹事
	王惠貞女士	王新興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
官方代表：	勞工及福利局局長或其代表	
秘書：	社會福利署高級行政主任(獎券基金)	

職權範圍

獎券基金諮詢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如下：就福利團體申請獎券基金撥款及慈善籌款(包括舉行售旗籌款)事宜，向社會福利署署長提供意見。

-----